**泉州市气象局将重大气象灾害（暴雨）Ⅲ级应急响应调整为Ⅳ级应急响应的命令**

**编号：2020–27号**

根据最新形势分析，泉州市气象局决定于2020年9月8日12时00分起将重大气象灾害（暴雨）Ⅲ级应急响应调整为Ⅳ级应急响应。

请市局办公室、业务科、气象台、气象服务中心和信息网络与装备保障中心等相关科室进入暴雨Ⅳ级应急响应工作状态，各县（市）局、站根据实际研判进入相应级别应急响应。

请相关单位严格按照气象灾害应急响应工作流程做好应急响应及各项气象服务工作。

特此命令。

命令人：**张玲**

 2020年9月8日11时40分